

3 个试点微改造项目资金拨付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(2019 年度)

部门名称（公章）：_____

项目单位：_____昆明市盘龙区城市更新改造局

主管部门：_____

项目名称：_____微改造项目资金拨付

绩效自评日期：2020 年 5 月 5 日

2020 年 5 月

昆明市盘龙区城市更新改造局

3 个试点微改造项目资金拨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情况

(一) 项目基本情况

按照 2016 年 12 月 14 日盘龙区人民政府第十五届 82 次常务会议精神，盘龙区启动小庄村（第一阶段）、司家营新村、茨坝新村等 3 个微改造项目建设，常务会议同意安排 30000000 元补助资金用于 3 个微改造项目建设，资金统一拨付到区城改局统筹使用。

3 个微改造项目共投入整治费用 34269657.03 元，其中小庄村（第一阶段）共投入整治费用 21167268.28 元（含项目设计费 137960 元），司家营新村共投入整治费用 8125900.54 元（含项目设计费 78560 元），茨坝新村共投入整治费用 5062488.21 元（含项目设计费 47740 元）。

(二) 项目实施情况

1. 小庄村（第一阶段）

小庄村（第一阶段）完成 18 幢村民自建房建筑外立面共 72448.92 平方米的粉刷工作，对金庄路及部分村内主干道店招店牌约 3300 平方米进行了统一整改，完成小庄村一号路、三号路、四号路的道路路基层、人行道铺砖、平道牙、路面沥青铺筑共 878 米，完成一号路、三号路“三线入地”等管线整治工作，更换了一号路坏死的 32 棵人行道树并砌筑树池，新建 2 个垃圾手机房及完成环卫设施整治，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及设计等。项

目由金辰街道办事处于 2017 年 9 月 4 日组织完成工程验收。

2.司家营新村

司家营新村清运垃圾 50 余吨，金汁河河道清淤 80 余吨，拆临拆违 600 平方米，统一组织在村内建设文化墙 280 余米，同时建设了新村牌坊，绿化、美化村内环境 3000 余平方米。通过改造，解决了村民用气问题，人文历史得以突显，生态环境得以提升，社区村民文明意识得以增强。项目由龙泉街道办事处于 2018 年 1 月 3 日组织完成工程验收。

3.茨坝新村

茨坝新村完成 120 块门牌跟换，120 户水表箱更换，120 户电表更换，大门涂刷工作已完成。完成了活动中心老旧围墙的拆除工作及及部分外立面涂刷美化工作，活动中心主体、外立面及内部装饰已完成。完成“三线”桥架搭建，大门及文化长廊灯光亮化。完成门禁系统、监控设备、停车场管理系统施工。天然气管道埋设完毕，下水道清理已完成，天然气已入户安装已完成 120 户。文化长廊外侧绿化带建设已完成，外围绿化已完成。文化长廊已按照施工设计图进行翻新，长廊座椅安装已完成，展板已安装完成。项目由茨坝街道办事处于 2018 年 4 月 3 日组织完成工程验收。

（三）资金收支及使用情况

截至目前，区城改局收到区财政局拨付的 3 个城中村微改造试点项目补助资金总计 30000000 元，累计拨付 29976488.21 元，其中拨付金辰街道办事处 19862040 元、龙泉街道办事处 4921440 元、茨坝街道办事处 4928748.21 元、云南城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项目方案设计费用 264260 元。剩余 23511.79 元已返还区财政局。

1.小庄村（第一阶段）

按照 2016 年 12 月 14 日盘龙区人民政府第十五届 82 次常务

会精神，同意安排 20000000 元补助资金用于小庄村（第一阶段）微改造项目，2018 年 6 月先行拨付金辰街道办事处 14000000 元，2019 年 6 月出具审计报告后拨付尾款 5862040 元（已扣除设计费用 137960）。

2.司家营新村

按照 2016 年 12 月 14 日盘龙区人民政府第十五届 82 次常务会议会精神，同意安排 5000000 元补助资金用于司家营新村微改造项目。2018 年 6 月先行拨付龙泉街道办事处 3500000 元，2019 年 6 月出具审计报告后拨付尾款 1421440 元（已扣除设计费用 78560 元）。

3.茨坝新村

按照 2016 年 12 月 14 日盘龙区人民政府第十五届 82 次常务会议会精神，同意安排 5000000 元补助资金用于茨坝新村微改造项目，但项目所需资金未超出财政补贴资金，则按照项目所需实际资金 4976488.21 补助。2018 年 6 月先行拨付茨坝街道办事处 3500000 元，2019 年 6 月在审计报告中存在需整改事项，涉及费用 317366.4 元（喷涂工程人工费 17741 元<未开具正式发票>+水表安装费 25600 元<未开具正式发票>+弱电桥架安装工程工程款 274025.4 元<开具发票公司名称和合同签订公司名称不符>），实际 2019 年 6 月拨付茨坝街道办事处 1063641.81 元（已扣除设计费用 47740 元），直至 2019 年 12 月茨坝新村微改造项目已将审计中存在的问题整改完成后，拨付涉及整改事项尾款 317366.4 元。

4.项目方案设计费

按照 2016 年 12 月 14 日盘龙区人民政府第十五届 82 次常务会议会精神，采取直接委托的方式，由区城改局与云南城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分别签订 3 个项目方案编制设计委托合同。经审计局审定，3 个微改造试点项目方案设计费用共计 264260 元，其

中，小庄村（第一阶段）方案设计费为 137960 元，司家营新村方案设计费为 78560 元，茨坝新村方案设计费为 47740 元。

二、绩效评价

（一）绩效目标

定时完成预算绩效支出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：优

（三）评价的目的和依据

1.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：单位自行评价

2.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方法等：单位自行评价

3.绩效评价实施过程：单位自行评价

4.绩效评价的局限性：单位自行评价

三、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和建议

1.主要经验及做法：在以后工作中，加大协调力度，督促各个街道办事处将项目执行完毕。

2.存在的问题：无

3.建议和改进措施：无



2020年5月7日